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7月14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

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将所持参股子公司江苏东方英塔安防保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4.67%股权价格859.69万元，与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丝绸集团”）所持全资子公司苏州盛泽云纺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价格874.76万元进行置换，价格差额15.07万元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由于丝绸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计高雄先生、施斌峰先生在丝绸集团任职回避本次表决。

本议案已获独立董事事先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投资管理制度》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股权置换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7 月 14 日